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謝幸穎
電話：(02)7736-6161
電子信箱：fishwina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台神學校財團法人台灣神學研究學院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3月12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五)字第11500243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高雄市政府衛生局原函影本及所附結核病防治宣導單張與標語1份
(A09000000E_1150024366_senddoc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請配合世界結核病日（3月24日），加強結核病防治衛教
宣導，以提升教職員工生防治知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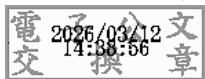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高雄市政府衛生局115年3月6日高市衛疾管字第
11532163700號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結核病為我國法定傳染病之一，為防止結核病於校園內傳
播，請配合旨揭世界結核病日，辦理如下：
 - （一）可選定3月份為結核病防治教育月，辦理結核病衛教宣導
及活動，提升師生之結核病正確認知與警覺度，包含結
核病傳播途徑、結核病症狀、接觸者檢查重要性、自我
健康監測、咳嗽超過2週儘速就醫等。
 - （二）請運用學校之LED電子活動看板/跑馬燈或其他多元管
道，於「3月24日世界結核病日」前後兩週播放結核病防
治宣導單張或標語（詳如附件）。
 - （三）善用結核病相關衛教素材，請至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全球資訊網（<http://www.cdc.gov.tw>）/傳染病與防疫

專題/傳染病介紹項下瀏覽及下載運用。

三、請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轉知所屬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配合辦理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